

力 金 一 地

法 斯 特 著

平 明 出 版 社 刊



THE NEW YORK PUBLIC LIBRARY

ASTOR LENOX TILDEN FOUNDATION

都 會 一 角

法 斯 特 著

徐汝椿 陳良廷譯

近代文學譯叢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初版 1——30000 册

· 版權所有 ·

原書名 Place in the City

原作者 Howard Fast

原出版者 Harcourt, Brace And Co., 1937

平明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一一五七弄五號

國光印書局印刷 振興裝訂所裝釘

中國圖書發行公司總經售

定價人民幣一萬零四百元

〔文學·藝術〕183000 字〔定價頁 347〕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〇三三號



法 斯 特 像

都會一角

紀念愛德華·法斯特

第一部

在那條街的一頭，西頭，有條死胡同。東頭，行人車輛熙熙攘攘，從南到北，從北到南；如果來往了兩天，你就看得到世事的演變。紐約就是那副模樣。彼三站在東頭，剔着牙，背後站着一兩個，或兩三個妓女。彼三是個王八；成天價站在梅育的雪茄煙店門前，剔着牙。要不是梅育在心坎裏怕彼三怕上帝還兇，說不定他會對彼三採取什麼行動的。

這是曼海頓●的一個民間故事。說到民間故事，那就少不了傳統。這個故事是從詩人死在蘋果巷的時候起就流傳着的。你看下去就會明白。

● 曼海頓 (Manhattan) 位於美國紐約州紐約灣之一端，介於赫德遜河與東河之間，屬紐約城。為該城之商業中心及高等住宅區。

那孩子走上褐色沙石的台階，按了按鈴。他雙手緊緊的捏起來，把琴譜捧在胸前。他的嘴角微微搭拉着，嘴唇微微張開。他那對灰色的眼睛裏流露出一種神情，這種神情隨你怎樣解釋都可以。

在冬天，四點鐘，蘋果巷已經朦朦暗了。四點過十分，天色開始變了。他覺得天色的變化，像一個病人覺得死亡步步逼近一樣。那位詩人就是這樣。詩人坐在窗子前，看着乾乾的雪花簌簌落地飄下來，差不多是一片一片地落下來。雪花一碰上他家的窗子，就化了。孩子拉起大衣領子，還祇不過是迷迷糊糊地感到雪花在飄下來。他打了個寒噤，與其說是由於寒冷，不如說是由於看到天愈來愈黑了。他又按了按鈴。

開門的男人是個個體的瘦長個子，長着一個長鼻子，鼻尖上架着一副小眼鏡。他讓孩子進去，馬上關上門。他拍拍手，再搓了幾下，在黑暗中瞅着那個孩子。

『我想我來晚了，』孩子說。

『就這一回嗎？懶骨頭。老是來得這麼晚！』

『我忘了。』

『你腦子裏有什麼了不起的事！一天到晚閒蕩——哼！音樂對你又算得上什麼？坐到鋼琴邊去。』

他們走進客廳，客廳裏點着一盞小煤氣燈。地板上鋪着一塊綠油油的地氈，還擺着套了綠油油套子的傢具。室內一邊，擱着一架豎鋼琴。牆紙是棕色的，印着一扭扭的黃條紋。孩子一走進房間，眼睛就由不得不盯住那牆紙了。

也許那老人有點教他害怕；但是那牆紙並不教他害怕呀；他一看看到牆紙，就想到音樂——軍樂。他可說不上到底爲甚麼。

『到鋼琴邊去！』

他慢慢地走到鋼琴邊，把座位搬一搬，坐下，打開琴蓋。

『懶骨頭！』

『好吧。』

『你居然頂嘴。我說，彈啊！』

他攤開琴譜，把琴譜弄弄直，這樣琴譜才可以擱在鋼琴上不掉下來。他可費了不少勁，那個高個子的音樂教師一直在他背後踱來踱去。過後孩子的手指按上了琴鍵。他彈出兩個和弦^①——兩個毫不相關，並不協調的和弦；他一聽見琴音，臉就抽搐起來，嘴就張開了。他一次又一次的怒氣沖沖地捶着這兩個和弦，白淨的十二月夜色隨着每一下琴聲陣陣落

進了房間。接着那瘦子在他頭上拍的打了一下，孩子害怕地縮了一縮。

「懶骨頭！」

「我沒彈錯啊。」

「這好算音樂嗎？」

「我在別地方聽來的。」

「撒謊！」

「我沒撒謊。」

「你彈得像野人^①一樣——這是我教你的嗎？」

「我聽來的。」

「够啦，練你的琴吧。」

孩子彈起來了。他張開嘴，眼淚像音樂一般快地淌下來。他一邊彈一邊啜泣，身體前後擺動着。淚水一行行的淌在醜陋的小臉上。

① 和弦(chord)：此係音樂之專門名詞。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不同的樂音結合在一起，同時彈出，稱為「和弦」。

② 原文為 Heathen，意為非基督教，非回教，非猶太教等教之信徒，而屬崇拜偶像等邪教之信徒，亦指未經教會教化之人。

頭。

在他後面，那男人大踏步地走來走去，他那個長長的頭往前衝了出來，像一隻老鷹的

他知道經常寫日記的人多少有點瘋狂。不全瘋，不過稍微有點瘋，瘋得有個分寸。正常的人並不寫下自己的思想，自己的一切思想，不該給上帝看到的、內心的、可怕的思想。正常的人甚麼也不寫。他們缺少那種豐富的幻想。

他的名字叫約翰·愛德華。他二十四歲，卻老了。你知道，他快死啦。

他坐在窗子邊，望着乾乾的雪花。四點十分整，那孩子走上了石級。他看看錶。今天，這孩子遲到了十分鐘。有時候他遲到兩分鐘，有時候四分鐘——從沒超過十分鐘。音樂教師克勞斯·雪爾佛曼一定會對他大發雷霆。愛德華望着那孩子的一雙瘦腿，一直望到看不見為止，接下來他就等待鋼琴聲了。那鋼琴老是跟孩子鬧彆扭。他在日記裏潦草地寫道：

『爲什麼我對那孩子的情況一點也不瞭解呢？在城市裏就是這樣子——活了一輩子，到末了，你對誰也不瞭解。不過那孩子每天來，跟着他來的，是安娜，每天四點鐘。我

該說願上帝保佑他……

『今天我覺得更弱了，那是說末日不久就要來了嗎？我每一次咳嗽，總有一點血冒上來——有時候我想我在格林威治村^①裏只得到了兩樣東西：安娜和死亡。昨天我告訴安娜說我不怕死，她笑我。她知道我離開死日還有多遠嗎？她可憐我嗎？』

『不再多寫了。有甚麼用呢？目下每個人都在寫作，我累了……』

他隨即推開日記本，讓鉛筆掉在地板上。他回轉頭，望着窗外，天色相當暗了，彷彿夜的序幕已經找到了這條熱鬧區裏的小街。雪，像沉甸甸的白幕似的飄了下來，落在窗上融化了，弄得玻璃窗斑斑駁駁。街上的人只是影影綽綽。

一股勁的想哭出來。但願他能够打開心裏的鬱結，讓眼淚像條小溪似的輕柔流暢地湧出來。或者像雪一樣落下來，不管怎麼樣，哭吧，像女人那麼哭吧。

現在他的房間黑了，在那幽黑中，他的思想似乎都消失了。要是他在想，他想到的就是這些：『我二十四歲，我可憐我自己。』

門開了，又關上了。

『安娜嗎？』

『還有誰？』

① 格林威治村(Greenwich Village)屬紐約城，近華盛頓廣場，爲一般藝人、作家之集居地。

她扭開電燈，然後就站在那兒，望着他，慢慢地搖搖頭。她手裏捧着一隻碗，碗上蓋着一隻碟子，碟裏盛着幾片餅乾。

她是音樂教師的妻子。愛德華一看到她，就想到音樂教師，想到他那長長的像鳥似的頭。安有一頭暗淡的黃頭髮。她長得不高，可是她走路的姿勢卻使她看上去彷彿很高。

「我把湯端來了。你一整天沒吃了吧？」

「我不餓，」愛德華說。

「你真像個小孩子。你得吃些東西才對，你又不是不懂。」她走過來，吻了他一下，
「累嗎？」

「累。」

「趁熱吃了吧。」

他喝着湯，她坐在旁邊，摸着他的頭髮。他一吃完，她就收拾起碗碟；然後她坐下來，十指交叉着擱在膝蓋上望着他。他們聽得見孩子在樓上彈琴。

愛德華說：「他知道你在這兒嗎？」

「不知道。」

「你怕告訴他。」

「有一點兒。我打算告訴他我替你難受——因為你病了。他知道你在害病。」

「我不喜歡這一套。」

「你知道——我愛你。」

那孩子的頭愈垂愈低了，接着他不彈了。他慢慢地回過頭去看音樂教師。

「呃，又怎麼啦？」

黑黝黝的房間，黃色條紋的紙，教師和綠油油的地氈；外面夜幕中的雪，飄落在全格林威治村上，給這條死胡同抹上了粉：這兩個和弦的樂聲籠罩了一切，這『對位旋律』像城市的怒吼。

「喂——喂——喂，彈啊——」

那孩子沒有拿大衣，一聲不響地跑到門口，然後跟踉蹌蹌地走下石級。他滑倒了，摔

● 對位旋律 (Counter Point) 音樂之專門名詞。對位旋律即對位法，對位法是兩種同性質的旋律內的音，各個對立地進行——就是將某一個固定旋律做基礎，再加一部或數部的旋律，在它的上聲部或下聲部。在這種方法中，各旋律一起響出時，雖各有個性，但仍能表示出完整的和聲。因此，對位法就是將兩部或兩部以上的獨立進行及有曲調情趣之聲部或旋律組起來的一種藝術。

了個狗吃屎，接着又在雪裏跑着。他奔跑着，這一來，生命的節奏加速了；這一來，他從自己身上，看到了人生的一切：他摔倒的時候，整條街道彷彿全倒在他的身上。他躲着車子，在街道的盡頭穿過馬路。他跑，跑，跑。最後，他到了家，身上溼透了，又潮又冷。

她在等待他。莎霞十二歲，比他祇大一點兒。情形是這樣的：從前，他不知道是多久以前的事了——不過這準是好久以前的事——他的母親有個朋友，一個沒有丈夫的猶太姑娘。莎霞就是打那兒來的。猶太姑娘死了，或者她有了甚麼三長兩短。他不知道是怎麼回事，總之她不在，只留下莎霞。他父親活着的時候，把莎霞當小私生子看待；他父親恨莎霞，現在他父親已經死了有七個月了——是喝醉了酒，像一袋石塊似的從碼頭上摔下來淹死的。

『莎霞——』

他站在門口，溼淋淋，孤單單，看上去身材又瘦小，又可憐。

『什麼事啊？』莎霞搖着頭走到他身邊，她一瞧見他，眼睛裏就充滿了淚水。莎霞很會哭。莎霞望着他的時候，眼睛裏就充滿了無限柔情。她有一對棕色眼睛，雙眼隔得很開，一張臉使人想起麋鹿的臉，但仍舊還是一張可愛的臉。她拿了一條毛巾，擦乾他的臉，接着把他帶到爐邊去取暖。她瞭解他的情緒；不錯，她瞭解他的一切。

『我恨他，』他說。